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天龙：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由北京天龙钨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龙钨钼”）变更而来，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天龙：天龙钨钼（天津）有限公司（安泰天龙全资子公司）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关于核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刁其合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7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1,855,568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根据上述批复，公司向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江盛世华章养老保障受托管理产品安泰振兴股权投资计划专项投资账户、平安大华华腾科技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645,042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17元，募集资金总额307,559,993.14元，扣除发行费11,45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6,109,993.14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6年4月10日出具了“中天运【2016】验字第90039号”《验资报告》。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增发股份已于2016年3月16日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现金对价	1,000,000
2	天龙钨钼年产 5,000 吨钨钼精深加工高端产品项目（一期）	17,000
3	发行费用	1,145
4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11,611
	合计	30,756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同意安泰天龙及天津天龙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在募集资金到达天津天龙专户后，同意公司与安泰天龙/天津天龙、北京银行、安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与安信证券、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签署《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公司及安泰天龙、天津天龙作为共同一方，于 2016 年 5 月 9 日、2017 年 3 月 7 日与安信证券、北京银行东直门支行签署两份《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职责，不存在异常问题。

募集资金银行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轴路支行	20000001730300009226852
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直门支行	20000000739100010551343
安泰天龙（天津）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直门支行	20000031802900010553282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 268,552.48 元（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1%）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注销前，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元)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轴路支行	20000001730300009226852	256,276.15
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直门支行	20000000739100010551343	0.00
安泰天龙（天津）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直门支行	20000031802900010553282	12,276.33
合计			<b>268,552.48</b>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连同财务顾问以及上述相关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7 日